

# 轉彎車未讓直行車爭議

一、前言

二、轉彎車未讓直行車之肇事分析

三、肇因分析問題之研究

四、列舉肇因分析常犯之錯誤

五、理賠問題之探討

六、強制汽車責任險求償須知

七、結語

八、附錄肇因分析表

社長 張漢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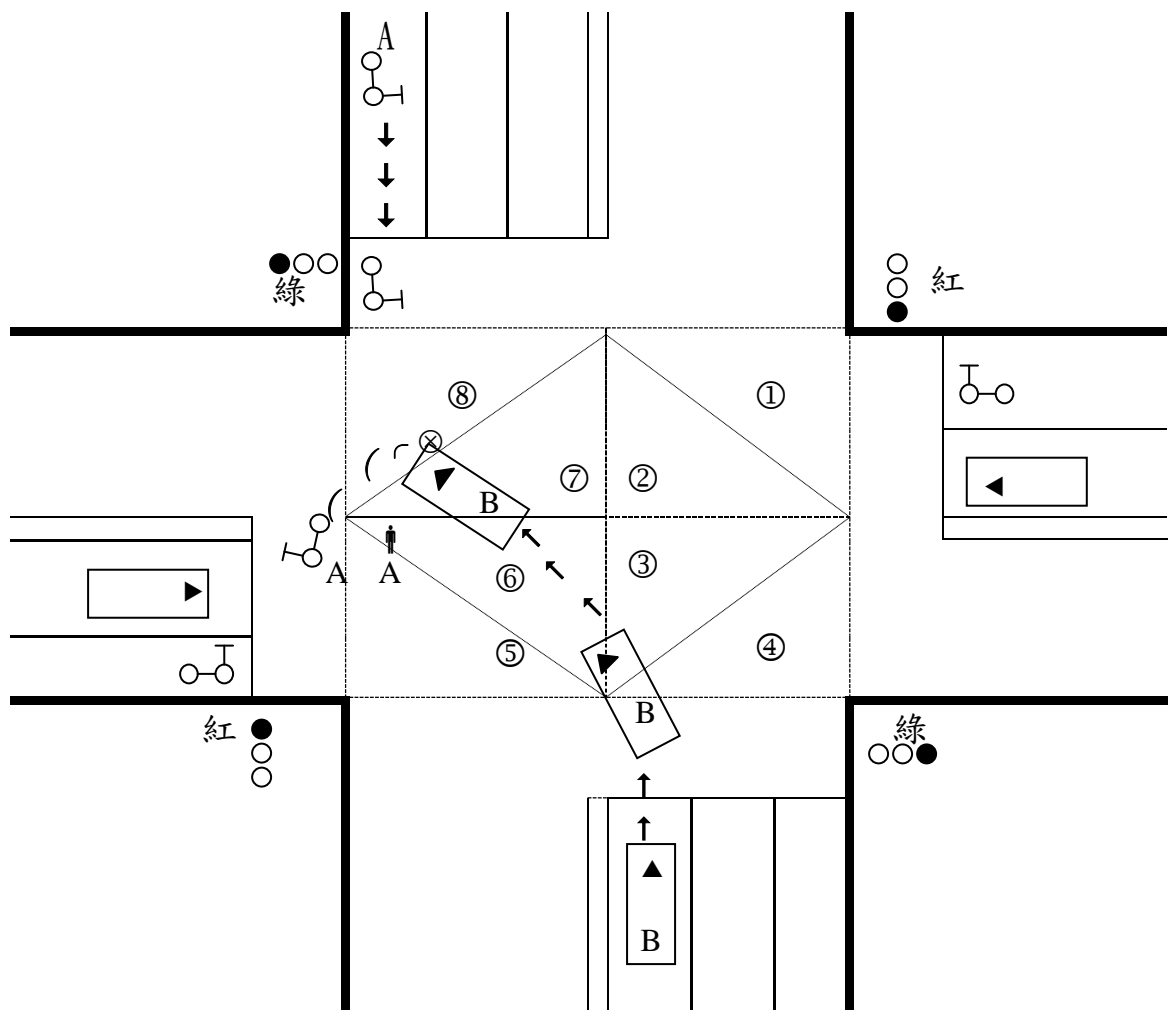
## 一、前言

在交通事故發生因素之分析中，岔路口之事故約佔總事故數 40% 左右，其中以左轉彎的車禍最多，約 33% 左右，因此轉彎車與直行車所發生的交通事故爭議最多，且最不易認定。在國外許多城市是禁止左轉的，像莫斯科主要幹道一律止左轉，北京、東京、上海、台北、高雄等國際都市，依然主要幹道禁止左轉，一方面是為暢通，另一方面亦是為了減少事故之發生。

在我國的道路交通安全規則中，第 102 條第 6 款規定 . . . ，轉彎車應讓直行車先行，但直行車尚未進入岔路口，而轉彎車已達中心處開始轉彎，直行車應讓轉彎車先行。因此轉彎車有讓與被讓的權利與義務，其爭議就在此，一般用路人對什麼是岔路口？什麼是路口中心處？什麼樣的狀況稱開始左轉完全不清楚，尤其對處理警員、司法人員、保險人、鑑定人都是一大考驗，實有釐清研討之必要。

## 二、轉彎車與直行車之肇事分析

### (一) 交通事故現場圖



轉彎車未讓直行車爭議~2

### 三、肇因分析問題之研究

#### (一) 什麼叫路口

交通部六十二年七月十四日交路字第一二八一號函，交岔路口自何算起：

- (1)設有置號誌燈者，自四角處起算。
- (2)設有置號誌燈者，自燈柱起算。
- (3)劃有停止線者，自停止線起算。

#### (二) 什麼叫路口中心處

道路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第 189 條，如圖示。

#### (三) 本案例路口為①②③④⑤⑥⑦⑧

#### (四) 本案例路口中心處為②③⑥⑦

#### (五) B 車行進至③④⑥處，應讓 A 車先行。

#### (六) B 車行進至⑦⑧處，A 車應讓 B 車先行。

#### (七) B 車若行進至⑤，則提前左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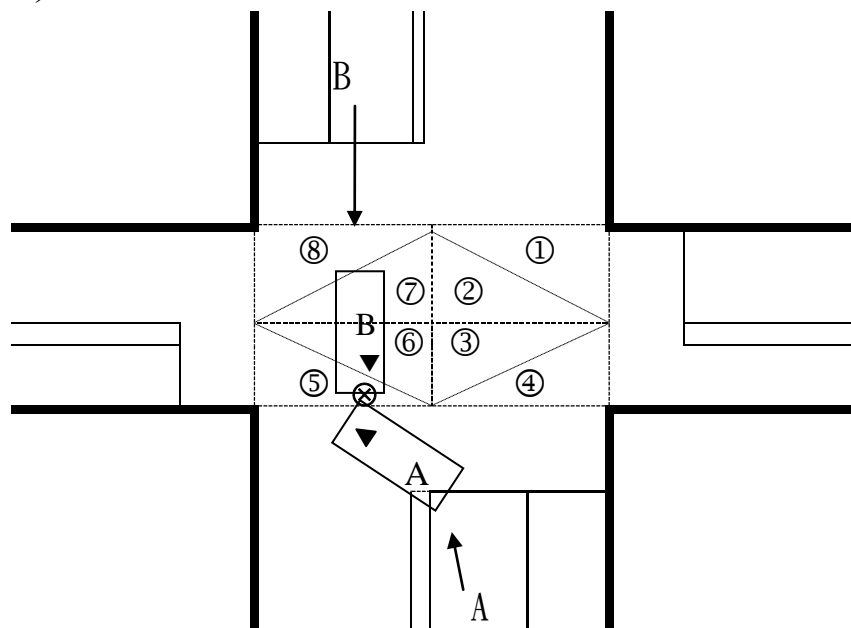
#### (八) 本案 B 車已即將完成左轉，始遭直行 A 車撞及，因此 A 車為肇事原因，應負全責。

### 四、列舉肇因分析常犯之錯誤

#### (一) 提前左轉

- (1) A 車未依規定左轉。
- (2) A 車為肇事原因。
- (3) 非轉彎車未讓直行車。
- (4) 此轉彎方式處處可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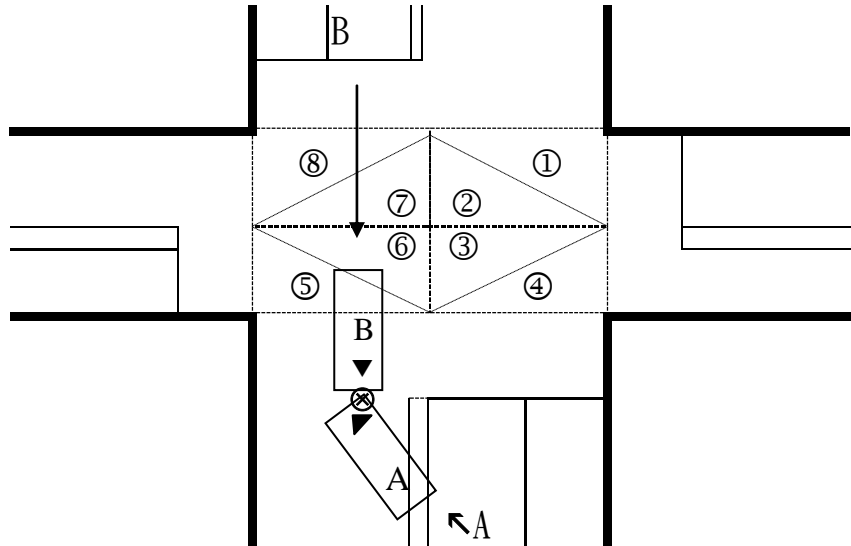
(例一)



(二) 逆向行駛

- (1) A 車依規定左轉。
- (2) A 車逆向行駛。
- (3) A 車為肇事原因。
- (4) 非轉彎車未讓直行車。
- (5) 塞車時最常見之轉彎方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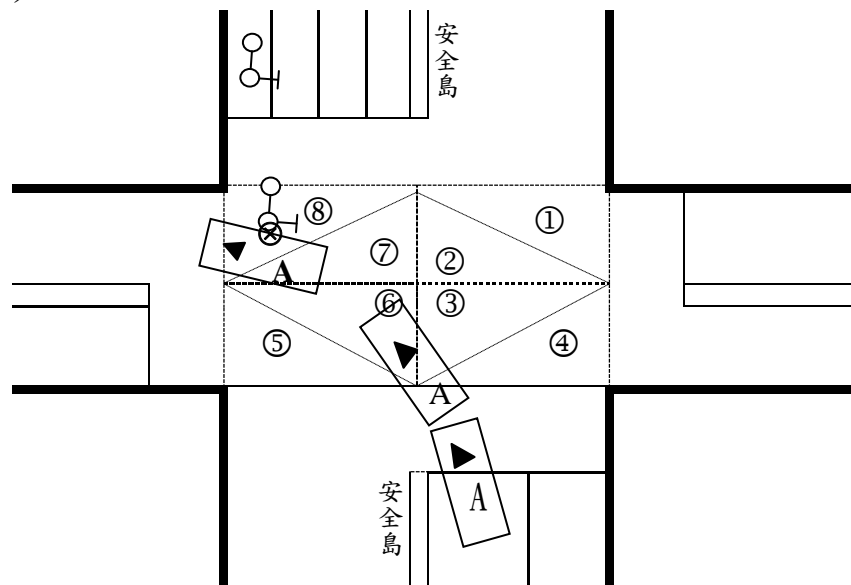
(例二)



(三) 直行車未讓轉彎車。

- (1) A 車到達路口時，B 車尚未到達路口。
- (2) A 車開始左轉時，B 車尚未進入路口。
- (3) A 車已開始左轉，且車頭已進入左車道。
- (4) B 車撞及 A 車。
- (5) B 車未讓已完成左轉之 A 車，B 車為肇事原因。

(例三)



## 五、理賠問題之探討

- (一) 本案(1) A 車騎士左大腿、左手臂骨折，臉部擦傷、牙齒斷裂，A 車機車車頭損壞。
  - (2) B 車駕駛無受傷，B 車右車頭受損，擋風玻璃損壞，引擎蓋凹損。
- (二) A 車投保強制汽車責任險。
- (三) B 車投保強制汽車責任險，第三責任險(事故 200 萬、個人 100 萬、財損 10 萬)。
- (四) A 車為肇事原因，B 車無肇責。
- (五) A 車投保強制汽車責任險，因此 A 車騎士可自請 20 萬元以內之醫療給付，包括：救難費(住院費 1200 元/天)、看護費(1000 元/天，以 30 天為限)、醫療費(自付額部份)、交通費(需有證明單據)、復健費……等。
- (六) 若 A 車騎士臉部擦傷遺留 5 公分以上不規則線狀痕，或 3 公分以上之組織凹陷者，則男性以殘廢第十等級 26 萬，女性以殘廢第八等級 42 萬給付。
- (七) 若 A 車騎士牙齒斷裂缺損 5 齒以上者，以殘廢第十三等級 7 萬，缺損 10 齒以上者，以殘廢第十一等級 19 萬給付。
- (八) 若 A 車騎士左大腿或左手臂經醫療後，除請領醫療費 20 萬之外，其造成左上肢或下肢機障礙或運動障礙，得再以醫院之診斷證明、政府機關之殘障手冊，依其殘障等級請領 4 萬~140 萬之殘廢給付(區分 15 級 160 項)。
- (九) 強制汽車責任險屬無論過失主義，因此 A 車可自行申請，若 A 車未投保可向 B 車之保險公司提出申請。
- (十) B 車投保第三責任險，因意外保險須以過失責任比例賠償對方(A 車)，但因 B 車無肇責，因此 B 車保險公司不負理賠責任(第三責任險之理賠協議，須保險公司同意，因此當事人不得私下與對方和解)。
- (十一) A 車之車損修理費，自理。
- (十二) B 車之車損(車頭)、(擋風玻璃)，可要求 A 車駕駛人賠償，其中包含修車時所造成交通損失(以計程車單據為準)。

## 六、強制汽車責任險求償須知

### 強制汽車責任險求償須知表

公司  
(賠償)

- 死亡 150 萬
- 醫療 20 萬 (最高)
- 傷殘 150 萬 (最高), 分 15 級 160 項
- 死亡 (150 萬) + 醫療 (20 萬) = 170 萬 (最高)

作業說明：

-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. 無論過失      | 1. 住院費：1200 元/天        |
| 2. 五天內報出險    | 2. 看護費：1000 元/天，付 30 天 |
| 3. 作業時間 15 天 | 3. 膳食費：130 元/天         |
| 4. 不列入和解之一部份 | 4. 救難費                 |
| 5. 兩年之內申請有效  | 5. 醫療費                 |
| 6. 垂直理賠      | 6. 交通費                 |
| 7. 交通事故證明單   | 7. 復健費                 |
| 8. 各項繳費單據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9. 可辦分期賠償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墊款  
(求償)

特補基金  
(財政部)

- 1. 不明車禍
- 2. 未投保車
- 3. 保險公司倒閉

- 1. 各大保險公司均可受理
- 2. 須扣除社會保險

保險公司

- 1. 酒醉駕駛不賠
  - 2. 無照駕駛不賠
  - 3. 單一事故駕駛不賠
  - 4. 刑案駕駛不賠
  - 5. 未經車主同意駕駛不賠
- 乘客及受害者可賠  
由保險公司墊付  
須代位求償

## 七、結語

車禍發生須保持現場完整，除自行報警（110）外，須打（119）申請救護，並自行拍攝車禍現場照片，包括（路況、肇事現場、跡證、車損、人員受傷部位），以保障您的權益。

一、事故之發生須注意處理下列事項：

- （一）現場處理。
- （二）事故肇因分析。
- （三）事故肇責分析。
- （四）事故理賠分析。(1)強制險 (2)任意險 (3)勞保
- （五）民事和解。
- （六）刑事追訴。
- （七）國家賠償。

轉彎車與直行車之爭議就在對路口之認知，因此岔路口發生事故，千萬不得移動現場，差之毫厘，卻失之千里，尤其撞擊地究在何處，應特別註記①~⑧之8個三角形，並深印在您的腦海裏，而決不是以撞擊後各車之位置來分析肇因，許多車禍，因車速太快或行閃避結果，卻都衝出路外，必須再回到路口找尋兩車之撞擊地，以保障您的權益，用路人別在沉睡了，法律是給懂法的人在用的，有理嗎？

附錄

# 交通事故肇因分析表

當事人甲		A		當事人乙		B		當事人丙															
車種		重機車		車種		自小客車		車種															
一、路況速限 ( 60 ) KM/H				速限		( 60 ) KM/H		速限		( ) KM/H													
道路狀況	路形		車道		路況		方向		天候		照明		號誌		天氣		擦撞方式		障礙物(註記)				
	直路	彎路	叉路	同	不同	良	不良	同向	對向	其他	白天	晚上	有	無	有	無	晴	雨		霧	追撞	對撞	側撞
			✓		✓	✓			✓					✓		✓						✓	
二、駕駛行為	區分	直行	轉彎	變換車道	超車	超越左右	迴車	倒車	停車	待轉	起步	逆向	提前左轉	入侵來車道	其他(酒醉、超速、無照)								
	甲	✓																					
	乙		✓																				
	丙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三、肇事因素分析(路權優先順序)															法令		法規						
路況		號誌路口，同為綠燈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動作		A車直行，B車轉彎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違規行為(肇事因素)		A車未讓已達中心處開始左彎之B車先行，且未注意車前狀況。													道安規則 102 條 6 款		標線設置規則 189 條		道安規則 94 條				
四、肇事因素區分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區分當事人		肇事原因		肇事主因		肇事次因		有因果關係		違規行為		無肇事因素		無法鑑定		肇責比例			備考				
區分		A										B				甲	乙	丙					
																100							
案情說明		一、岔路口轉彎車應讓直行車先行 二、但轉彎車已達中心處開始左彎，直行車應讓轉彎車先行。 三、此案例特多，且大多數人對路口中心處不了解。 四、全國路口皆劃此標誌(日本、韓國都有劃)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參考資料		1. 路況照片 2. 肇事現場照片 3. 警繪圖 4. 體傷照片 5. 車損照片 6. 其他																					

製表：人車路雜誌社